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5年度教學優良教師遴選作業說明

一、目的

依據本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附件一)及「紀念楊金豹校友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附件二)推動本遴選作業，鼓勵校內教學優良之教師，以肯定其教學努力及貢獻。

二、辦理單位

教務處教學發展組

三、 辦理依據

依據本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紀念楊金豹校友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辦理。

四、 遴選資格

本校專任教師符合以下條件得經推薦為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

(一) 在本校專任教職任教年資滿三年以上。

(二) 遴選之前六學期授課時數符合基本時數。

(三) 遴選之前六學期教學評量平均分數達四分以上者，計分方式依本校教師教學評量實施要點採計。

(四) 前五學年內均未曾獲獎者。

教師違反聘約經相關會議認定者，不得參加遴選。

五、 遴選流程及作業內容

時間	工作流程	作業內容
8月17日	訊息公告	請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處)提報115年度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
8月17日 -9月30日	**初選作業**	1. 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處)於**系(所、中心、學位學程、處)務會議**依相關遴選規定進行初選。 2. 各單位初選名額不高於全體教師總數十分之一，教師總數不足十名者，得遴選乙名。 3. **各單位依初選結果至線上表單填報推薦教師資料 (https://reurl.cc/mzdmN7)** 。
10月1日- 10月15日 17:00止	**受理申請**	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繳交相關資料： **1. 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推薦資料表**(附件三)**-紙本核章**後繳交至教務處教學發展組(原教學發展

時間	工作流程	作業內容
		中心)。 **2. 教學檔案-電子檔上傳至指定雲端資料夾**(檔案上傳格式限 PDF、PPT,如有圖片以 JPG 格式提供)。 **3. 教學理念論述 3 分鐘影片檔-電子檔上傳至指定雲端資料夾**(以 Windows Media Player 可播放之檔案型式,教師提供之影片若超過 3 分鐘,評選現場將以播放前 3 分鐘為原則)。
11 月	複選作業	召開教學優良教師校遴選會議
12 月	公布遴選結果 辦理獎勵作業	得獎名冊將公告於本校電子佈告欄,並辦理獎勵作業。

六、 評審項目

(一) 候選教師請參考教學表現指標,繳交相關電子檔呈現教學表現(**佐證資料上傳至指定雲端資料夾**)。

(二) 候選教師並提供 3 分鐘影片論述教學理念(本次遴選,教師不須至評選現場說明,評選現場將播放 3 分鐘教學理念論述,教師提供之影片若超過 3 分鐘,將以播放前 3 分鐘為原則)。錄影檔請以 Windows Media Player 可播放之檔案型式(**影片上傳至指定雲端資料夾**)。

教學表現指標	**說明**	**佐證資料** **(以數位形式繳交,檔案格式限以 PDF、PPT、JPG)**
A.教學理念與熱忱	可透過教學歷程及參與之教學相關議題,呈現教師理念及熱忱。	可證明之文件
B.創新教學方法	創新教學方法發想、應用及實行成效	可證明之文件
C.教材編撰與研發	教材設計理念、教學目標、教學內容及實行成效	提供教材及具體成效佐證資料

教學表現指標	說明	佐證資料 （**以數位形式繳交**，檔案格式限以 **PDF、PPT、JPG**）
D.數位媒體或教學 平台運用	教師運用數位媒體或平台於教學之具體實例	提供教學平台網址或可證明之文件
E.學生成績評量分布情形	112-114學年度共6學期（不含寒暑假）所任教課程學生成績之平均值與標準差	由業務權責單位提供，候選教師確認（老師無須檢附）
F.學生課程意見回饋（教學評量分數及質性意見）	112-114學年度共6學期（不含寒暑假）各授課科目之教學評量分數及質性意見	由業務權責單位提供，候選教師確認（老師無須檢附）
G.參與本校推動之創新教學計畫	教師參與本校推動之教學相關計畫或方案之情形及成效	參與計畫證明
H.曾獲校外教學計畫補助	獲校外單位補助教學相關計畫	校外教學計畫補助證明
I.參加教師社群或 教學研習活動	教師參與校內外與教學相關之教師社群或研習活動	檢附參與社群或研習證明
J.其他教學優良獲獎事蹟	教學相關獲獎紀錄	檢附獎狀或其他證明

七、獎勵方式

（一） 紀念楊金豹校友教學優良教師獎：獎金 5 萬元，頒贈獎牌乙座及獎狀乙紙；每年度教學優良獲獎教師得分最高者，以 1 名為限。

（二） 教學優良教師獎：獎金 1 萬 2 千元，頒贈獎牌乙座及獎狀乙紙；每年度教學優良獲獎教師以 5 名為限。

八、獲獎教師配合事項

獲選為校教學優良教師，為本校教務處「優質教學推動委員會」之當然成員，任期一年，為無給職，所負之職責為擔任教學演示、教學輔導及於本校教學電子報撰文分享其教學經驗等工作，以協助提昇本校教學品質。另由教務處教學發展組（原教學發展中心）邀請獲選校教學優良教師參與觀議課活動，擔任「開放觀課教師」，以發揮教學示範與傳承之效益。

附件一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

92 年 10 月 21 日 92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
94 年 7 月 28 日 93 學年度第 3 次臨時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6 年 6 月 11 日 95 學年度第 1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6 年 9 月 11 日 96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第 2、3、6 點
97 年 8 月 26 日 97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8 年 12 月 9 日 98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99 年 5 月 18 日 98 學年度第 1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9 年 10 月 15 日 99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備查
101 年 6 月 26 日 100 學年度第 19 次行政會議修正第 2、3、4 點
101 年 11 月 6 日 10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備查
102 年 3 月 5 日 101 學年度 第 8 次行政會議修正第 3、4、5 點
104 年 10 月 6 日 104 學年度 第 2 次行政會議修正第 3、4 點
113 年 9 月 10 日 113 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13 年 10 月 22 日 113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4 年 9 月 16 日 114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高教學品質，鼓勵校內教學優良之教師，以肯定其教學努力及貢獻，特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 本校專任教師符合以下條件得經推薦為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

（一） 在本校專任教職任教年資滿三年以上。

（二） 遴選之前六學期授課時數符合基本時數。

（三） 遴選之前六學期教學評量平均分數達四分以上者，計分方式依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教學評量實施要點採計。

（四） 前五學年內均未曾獲獎者。

教師違反聘約經相關會議認定者，不得參加遴選。

三、遴選項目：

候選教師繳交遴選之前六學期教學檔案呈現下列教學表現（需檢附具體佐證資料），另得至遴選會場或提供影片論述教學理念。遴選委員依據下列項目作為評分參考依據，必要時遴選委員會得組成觀摩小組進行教學觀摩。滿分為一百分，依分數總和排定名次順序，分數相同者，由遴選委員會委員整體考量決定。

（一） 教學理念與熱忱

（二） 創新教學方法

（三） 教材編撰與研發

（四） 數位媒體或教學平台運用

（五） 學生成績評量分布情形

（六） 學生課程意見回饋（教學評量分數及質性意見）

（七） 參與本校推動之創新教學計畫

（八） 曾獲校外教學計畫補助

（九） 參加教師社群或教學研習活動

（十） 其他教學優良獲獎事蹟。

四、遴選程序分為初選及複選二階段：

（一）初選階段：

受推薦之教師需經各院、系（所、中心、學位學程、處）務會議通過後，方為候選

人，各單位初選名額不高於全體教師總數十分之一，教師總數不足十名者，得遴選一名。

（二）複選作業：

各院、系（所、中心、學位學程、處）於每年十月一日至十月十五日檢附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之推薦表及教學檔案送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教發中心)彙整，並提交學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以下簡稱校遴選委員會)，審查議決本校教學優良教師名單（年度遴選教學優良教師名額以六名為上限)。校遴選委員會由教務長擔任召集人，各學院院長、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與教發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其他遴選委員為校內教師代表及校外專家學者，校內教師代表由教發中心就曾獲教學優良教師且非候選人中提名，經教務長圈選後，簽請校長聘任，任期一年。校外專家學者由教務長推薦，簽請校長圈選聘任之，任期一年。

五、 獲單位推薦之教學優良教師，經校遴選委員會通過為教學優良教師者，由學校致贈獎金及獎牌乙座，並由校長公開表揚之。餘由所屬單位主管公開給予表揚。

前項獎勵金額視該年度預算數決定並公告之。

六、 獲選為校教學優良教師，為本校教務處「優質教學推動委員會」之當然成員，任期一年，為無給職，所負之職責為擔任教學演示、教學輔導及於本校教學電子報撰文分享其教學經驗等工作，以協助提昇本校教學品質。

七、 本要點獎勵所需經費，由校務基金自籌收入統籌款或教育部相關計畫經費支應。

八、 本要點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提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權責單位為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於 114 年 9 月 16 日行政會議通過，由 114 年 9 月 25 日校長核准，114 年 10 月 14 日公告。

附件二

紀念楊金豹校友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

97 年 9 月 16 日校長核定實施
98 年 12 月 9 日 98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99 年 7 月 29 日 98 學年度第 6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部分條文通過
101 年 6 月 26 日第 19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1 年 11 月 6 日 101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部條文通過

一、楊金豹校友之女建大文教基金會楊靜芬女士為紀念其父,於每年度捐贈新台幣伍萬元，以獎勵校內教學優良之教師，肯定其教學努力及貢獻，特訂定「紀念楊金豹校友教學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年度獎勵名額以乙名為限；獲獎教師須給獎牌乙座及獎金伍萬元，並由校長或捐款人代表公開表揚之。

三、本獎勵之遴選方式，併同本校教學優良教師獎勵及遴選要點作業辦理，並提交學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就教學優良教師中，審查議決得分最高者乙名獲獎。

四、獲獎教師為本校教務處「優質教學推動委員會」之當然成員，任期一年，為無給職，所負之職責為擔任教學演示、教學輔導及於本校教學電子報撰文分享其教學經驗等工作，以協助提昇本校教學品質。

五、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並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備查，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權責單位為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於 101 年 11 月 6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由 101 年 11 月 8 日校長核准，101 年 11 月 12 日公告。

附件三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5 年度教學優良教師遴選

候選教師申請資料

候選教師：_____

資料繳交檢核項目：

1.候選人推薦資料表（須送所屬單位核章並繳交**紙本及電子檔，檔案格式為 PDF**）。

2.候選人教學檔案（檢附具體佐證資料**電子檔，檔案格式限 PDF、PPT，如有圖片以 JPG 格式提供**）。

3.教學理念論述 3 分鐘影片檔 （提供 Windows Media Player 可播放之**電子檔，本次遴選教師不須至評選現場說明，評選現場將播放 3 分鐘教學理念論述，教師提供之影片若超過 3 分鐘，將以播放前 3 分鐘為原則**）。

敬請於 **115 年 10 月 1 日至 15 日（下午 5 點前）**將**核章之推薦表送達教務處教學發展組（原教學發展中心）並將相關電子檔上傳至指定雲端資料夾**，以利提送本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複選。

備註:

1. 業務聯絡人：教務處教學發展組（原教學發展中心） 高瑄（分機 3142，email：ctd3142@mail.ntcu.edu.tw）
2. 本表單可至教務處教學發展組（原教學發展中心）網站/下載專區/教學優良教師相關表單下載

候選教師簽章：_____ 日期：_____

115 年度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推薦資料表

所屬單位：　　教務處教學發展組收件：　　年　月　日

教師姓名		職級		任教年資	年　月 （須滿 3 年）年資計算自本校到職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1 日為止
112-114 學年度 教學評量 **總平均成績** （不含寒暑假）	_____分	本欄位填寫說明： 1. 教師可至教學與課程回饋平台(https://careerweb.ntcu.edu.tw/)查詢填寫。 2. 遴選之前**六學期**教學評量平均成績須達 4 分以上才具推薦資格。 3. 計分方式依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教學評量實施要點採計。			
學歷					
經歷					
專長領域 **(簡要條列)**					
系所檢核 **候選人資格**	□本校專任教職任教滿三年以上。 □近三年之授課時數符合基本時數。 □遴選之前六學期教學評量平均分數達四分以上者。 [請教師至教學與課程回饋平台(https://careerweb.ntcu.edu.tw/)列印 112~114 學年度教學評量成績並提供系所審查用]。 □前五學年內均未獲本獎項者。 □未違反本校教師聘約。				
單位初選	經 115 年___月___日系（所、學位學程、中心、處）務會議通過單位初選。				
單位主管核章	日期:_____				

候選教師教學表現

1.請勾選下列指標項目並簡要說明 ，佐證資料電子檔上傳至指定雲端資料夾。

2.電子檔名加註佐證資料編號，檔案格式限 PDF、PPT，如有圖片以 JPG 格式提供。

備註：學生成績評量分布情形、學生課程意見回饋（教學評量分數及質性意見）兩項指標由教學發展組（原教學發展中心）請權責單位提供後，會再請老師確認，老師無須檢附。

請勾選	指標項目	指標說明 （請簡要敘述，以利委員評審）	佐證資料電子檔編號
□	**A.教學理念與熱忱**		例：A1-A5

候選教師簽章：_____　　日期：_____

□	**B.創新教學方法**		例：B1-B5
□	**C.教材編撰與研發**		例：C1-C5
□	**D.數位媒體或教學平台運用**		例：D1-D5
□	**G.參與本校推動之創新教學計畫**		例：G1-G5
□	**H.曾獲校外教學計畫補助**		例：H1-H5
□	**I.參加教師社群或教學研習活動**		例：I1-I5
□	**J.其他教學優良獲獎事蹟**		例：J1-J5
候選教師教學檔案資料聲明	□本人所提供之教學檔案資料均符合智慧財產權之規定。		
候選教師簽章		**日期**	

候選教師簽章：_____ 日期：_____